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2A156FG002F .

项目名称：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食堂经营服务项目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22年2月8日

##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 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本中心全面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供应商报名, 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 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 在**供应商报名系统** ([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 进行报名。
- 二、 如无另行说明, 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三、 **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 本中心将根据唯一保证金缴纳账户的缴纳情况, 确认供应商是否已按规定缴纳项目保证金。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 错缴误缴导致未按项目缴纳保证金的情况将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 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 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五、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 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 本中心希望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 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 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 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 谨此致谢。
- 六、 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 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七、 因场地有限, 本中心无法提供停车位, 不便之处敬请谅解。如有需要, 请到周边的停车场停车, 如正南路咪表停车位、珠江国际大厦、广州大厦、机械大厦及其他对外营业的停车场等。

#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食堂经营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22A156FG002F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食堂经营服务项目

三、采购预算：项目无预算，食堂饭菜价格按国家、省教育部门及学校相关标准执行，由就餐人支付。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采购内容：

包组 1：学一食堂、浚江食堂承包

包组 2：学二食堂承包

2、服务期：自签订合同起 5 年。

本项目每个包组招一家供应商。投标人只能获得其中一个包组的中标机会。包 1、2 按一个投标供应商只能获得一个包组中标资格的原则，按包组号由小到大次序进行评审，已获得本项目包组 1 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如参加包组 2 的投标，将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以下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5.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投标人必须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主体业态：餐饮服务经营者），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在2022年2月8日起至2022年2月15日期间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报名。（本项目仅接受网上报名，供应商网上报名须知：供应商可登陆我中心网站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进行供应商报名，办理步骤请点击系统内“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供应商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在该系统内选择需要报名的项目公告，填写好报名表后即为报名成功。）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3月1日9:30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华路118号之一313室

九、开标时间：2022年3月1日9:30

十、开标地点：广州市越华路118号之一313室

十一、本次招标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包组1:201002元；包组2:181002元。请留意投标供应商须知缴纳保证金的相关条款。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栾先生

电话：020-62791625

传真：020-80671430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 810

邮编：510030

邮箱：luansh@gd.gov.cn

采购人联系人：苏老师

电话：0751-6502690

传真：0751-6501658

联系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

邮编：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2 年 2 月 8 日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需要逐条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分为两个包组，投标人可以报名多个包组，但一个投标人最多中一个包组。

1、包组一：曲江校区学一食堂和浣江校区食堂经营服务（含小卖部、教工食堂、自动售卖机（教学区域和图书馆）经营服务）

主要服务内容：中标供应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食堂服务人员的配备与管理；食材的制作加工；菜单的制定及定期更换、新菜式的研发；负责食堂早餐、午餐、晚餐、宵夜的烹调制作；售餐、食堂现场管理及客饭餐饮接待服务；餐具洗涤、保洁消毒、食堂厨余垃圾处理；食堂散件用品及低值易耗品购买；厨房配套设备设施的购置、维护和保养；食堂所有区域的卫生清洁（含食堂周边责任区域）；小卖部经营、自动售卖机经营（经营面积及范围由学校确定）；**学一食堂扩建约 900 平方米工作等。**

学一食堂地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南华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曲江校区学一食堂

浣江食堂地址：韶关市浣江区产业转移园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浣江校区食堂

学一食堂概况：食堂面积约 3326 平方米，2000 年启用。其中一楼大众食堂面积约 1663 平方米，约有 788 个座位；二楼风味食堂面积约 1663 平方米，座位约 788 个，包含 4 个包间。曲江校区在校人数约 10500 人。

浣江食堂概况：食堂面积约 1028 平方米，建造启用时间不详，2021 年 4 月重新改造后启用，约 250 个座位，包含 1 个包间。2022 年上半年浣江校区在校师生人数约 600 人，办学规模根据校区建设调整。

2、包组二：曲江校区学二食堂经营服务（含小卖部及全校桶装水经营服务）

主要服务内容：中标供应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食堂服务人员的配备与管理；食材的制作加工；菜单的制定及定期更换、新菜式的研发；负责食堂早餐、午餐、晚餐、宵夜的烹调制作；售餐、食堂现场管理及客饭餐饮接待服务；餐具洗涤、保洁消毒、食堂厨余垃圾处理；食堂散件用品及低值易耗品购买；厨房配套设备设施的购置、维护和保养；食堂所有区域的卫生清洁（含食堂周边责任区域）；小卖部经营（经营面积及范围由学校确定）；全校桶装饮用水的配送等。

学二食堂地址：韶关市曲江区马坝镇南华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曲江校区学二食堂

学二食堂概况：食堂面积约 1375 平方米，2005 年启用，约 628 个座位，曲江校区在校人数约 10500 人。

备注：每年春季学期大三学生离校实习，学期期间也有部分班级外出实习的情况，在校学生人数和住校学生人数会发生相应变化，具体情况中标单位有责任自行了解核实。

## 二、经营服务要求

★1、中标人开展经营服务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在合同期内如有违法行为，全部后果由中标人承担。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承诺。

### 2、招标食堂功能划分、包组、标组：

包组号	食堂名称	经营范围	经营方式	经营年限	标组数量
包组一	学一食堂	大众餐、风味餐、学一食堂小卖部（曲江校区）、自动售卖机（全校）	自负盈亏	5年	1家
	湓江食堂	大众餐、风味餐、湓江食堂小卖部			
包组二	学二食堂	大众餐、风味餐、小卖部、桶装水配送（全校）	自负盈亏	5年	1家

学校食堂需要打造成一个文化食堂，中标人须考虑师生实际需求，充分体现以人为本，结合学校文化环境进行建设，将传统的院校食堂进行新的概念定位，增添多元化功能，环境舒适与时俱进。

以打造文化特色为重点，设计校园美食文化做特色造型；以多功能为亮点，打造休闲会友区、电子阅读区、党建文化区等。并按广东省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分级管理“A”级食堂的标准进行规划、装修，建成集美食、会友、学习、休闲等综合功能餐厅。

另外，还需做到：（1）食堂各层就餐区约600平方米适当比例安装LED多彩显示屏（能够收看现场直播内容）（2）食堂各层就餐区须设置综合专区（社团活动、会友、会议等），面积不小于150平方米，并配相关的书柜等家具。

★3、中标人在经营期间必须依法、依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承担一切经营风险和责任。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承诺。

4、以开放式经营，接受师生监督（设立食堂意见箱），为广大师生提供优质服务。

5、中标人应按照《广东省食堂标准化基础设施配备指标》要求，对食堂配置各种设备设施（必须提供设备合格证明），并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主要包括：容器、砧板、菜刀、就餐用具、清洁用具、炉具、家具及其他设备等）。中标人对所投入的设备须建立资产管理台账。

6、中标人使用的水、电等，产生费用自行承担，按水、电公司收费标准按时向学校缴纳，逾期按每天计收1%的滞纳金。中标人须自备发电机，确保停电时能正常供膳。燃气费、通讯费等其他费用由中标人向相应单位自行缴纳。

7、中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房屋、各类设备、设施及资产建立好档案，负有保管和维护的责任，所产生费用全部由中标人负责。

8、中标人负责办理食堂全部相关证照并按期进行年审，招标人配合提供办证、年审所需要的证明文件，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9、食堂所有工作人员为中标人签约员工（注：提供无犯罪记录承诺函）。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中标人负责工作人员的住宿、居住证办理、购买保险等，违反相关规定和国家政策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10、中标人应全面负责处理其经营范围内的各种冲突、纠纷，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11、本项目要求中标人投入包组一最低投资 550 万元（含）（包含学一食堂扩建费用、支付滨江食堂上一个供应商现有设施设备折旧后的净值费用，其中学一食堂扩建部分的土建工程，决算价格的 50%在服务期满之后由下一个服务期的服务商承担）。包组二最低投资 200 万元（含）。未达到最低投资额，均视为无效标处理。（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

12、中标人承诺本项目装修及设备设施投入，升级完后由学校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审计单位（或造价公司）对食堂投入进行评估（评估内容：装修投入、家具投入、设施设备投入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第三方评估金额低于承诺投入，以现金补偿给校方；第三方评估金额高于承诺投入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时需提供书面承诺书）

★13、投标人中标后，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投标时承诺投入资金的 50%金额，转到校方指定账户，用于中标人对食堂装修过程中分批返还（中标人对食堂的装修改造涉及专业资质的必须委托有相关专业资质的公司实施）。（投标时需提供书面承诺书及附相关资金证明并对该部分全部内容进行承诺，格式自拟）。

★14、本项目中标人必须自营，不得转包（转托）他人或挂靠他人经营，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中标人所有设备设施归学校所有，中标人无条件退场。（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

15、承包期限：5 年。2022 年 7 月 21 日起至 2027 年 7 月 20 日。

16、服务质量保证金：中标人每月按食堂总营业额的 2%向学校指定账户汇入服务质量保证金，学校每月根据考核结果进行返还。

17、风险保证金：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风险保证金汇入学校指定账户并提供汇入凭证，包组一 50 万元人民币（伍拾万元整），包组二 20 万元人民币（贰拾万元整），在合同期满 30 个工作日后中标人如无债务赔付或支付、处罚等其他事件，经双方确认，如数退还中标人（不计利息）。

★18、中标人在供餐前必须办理好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在 2023 年 12 月底必须取得：学一食堂“A 级”食堂称号，滨江食堂“B 级”食堂称号，学二食堂“A 级”食堂称号，所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承诺。

19、中标人须引入 6S 餐饮现场实务管理体系（天天处理、天天整合、天天清扫、天天规范、

天天检查、天天改进)。

20、中标人在对食堂就餐区、操作区、包房等区域的装修过程中需经招标人签字认可同意后方可施工。

### 三、服务要求

1、每天按教学作息时间为师生提供早、午、晚、宵夜膳食服务（早餐：6：50-9：00；中餐11：00-13：00；晚餐16：45-18：30；夜宵19：30-22：00）。

2、按学校要求提供寒、暑假期间（含节假日）留校学生、教职员工和培训人员的膳食服务，停膳时须以书面形式向学校申请，同意方可停膳。

### 四、经营要求

1、中标人在不超经营范围前提下，提供符合师生营养需求且具有特色口味的菜品：

①根据就餐师生人数，优化品种结构，提供优质多层次餐饮服务，满足师生就餐需求。

②早餐品种应有20种以上，午、晚餐品种要求在40种以上，夜宵品种15种以上，免费提供汤水和凉茶（滨江校区视实际就餐人数而定）。

2、食堂须配备符合消防要求设施设备，包含报警器、灭火器和醒目的疏散指示标志等。

3、品种质量：食堂的主副食烹饪制作要规范，按照“营养、卫生、科学、合理”的原则，注重色、香、味、型并具有营养价值。米饭质地良好、肉菜新鲜，肉菜食品色香味良好，食品符合卫生标准。

#### 4、价格控制

根据《高等学校学生食堂伙食结构及成本核算指导意见》的要求，食堂各层次食品销售价格毛利核算标准如下：毛利率=〔销售价格-（主材费+配料费）〕/销售价格×100%。

4.1 大众餐（保障性伙食）经营毛利率控制在25-35%；

4.2 风味小吃经营毛利率控制在35-45%；

4.3 经营性餐厅的间接成本控制在45-55%；

①大众餐供应满足高、中、低档次菜式需求，菜式比例：2:5:3，其中2元（含）以下为低价菜（蔬菜、瓜类），2-4元为中价菜（肉炒菜），4-6元（含）为高价菜（纯肉）。

②菜重量：青菜不少于100克，炒菜不少于125克（不能用肠类、丸类代替肉），纯肉不少于125克。

③售卖菜品须明码标价。如市场物价上涨幅度过高时，由中标人提出涨价申请，经学校审批同意后方可调整价格。

④食堂所有档口菜式品种的价格一律报学校审核备案，且点心、饭菜价格不得高于周边同类院校，否则，学校有权进行强制定价。

4.4 小卖部、桶装水、自助售卖机的经营价格不能高于所处校区周边市场价格，经营过程中要遵守学校相关制度。

#### 5、人员配备

①每个包组应当配置独立的食品安全挂办团队，团队负责人应为专职的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并相应配备1名以上的中级或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并按供膳和就餐人数不少于1:70的比例配备员工。

②每个包组须配备2名以上设备管理安全员。

## 五、食堂管理要求

### 1、证照规定

1.1★在经营时间里具备有效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量化等级等并按时更换证件。（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

1.2★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持有由卫生部门核发的有效《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上岗，如有发现无持证或健康证过期上岗的，需立即调离原工作岗位。（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

1.3 按照省、市、区文件要求建立本单位食品安全管理动态档案。（如：各类检查表、各类票据台账等）

1.4 食品安全管理员应每年按时完成继续教育学习，并上报学校统一备案，如有更换调整，应及时报备。

### 2、操作流程

2.1 对采购的食品、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须索取供应商有效经营证件及产品同批次检验报告或产品合格证。

2.2 采购瓜果蔬菜须进行农药残留检测，并做好登记与公示。

2.3 从业人员上岗时须穿工作服，戴工作帽，备餐区必须戴口罩、手套，所有工作人员不得戴首饰，衣帽鞋要整齐干净，指甲要剪短，保持个人卫生。对师生热情有礼，讲话文明，不与师生发生冲突。

2.4 食堂须按照留样规定对当天的所有供餐菜品进行留样，存放于专用成品留样柜，并记录食品名称、留样量、留样时间、留样人员等。每样不少于125克，留样保留时间48小时以上。

2.5 生、熟食成品、半成品的加工和存放要有明显标记，不得混放。食材须按照规范的操作流程进行清洗、加工、烹制，并严格控制中心温度。

2.6 操作间的各类原料及工具须分类存放、堆放整齐，墙壁、地面、操作台、灶具、用具、容器等必须卫生整洁，存放要有明显标记。

2.7 食品仓库严禁堆放不相关物品，原料食品标识符合要求，分类分架、隔墙离地规范贮存，并定期检查。

2.8 食堂须每天做好采购索证索票、各类检查、检测等（如：进货记录、留样记录、消毒温度记录），并做好存档和上传工作。

2.9 食品添加剂要实行“五专”管理，并在公示栏公示（包括：食品添加剂名称、使用范围、制作食品名称、用法用量等内容和资料）。

2.10 因违反《食品安全法》的有关规定，造成食物中毒事故或其他食源性疾患的，责令经营商铺停业整顿，按国家相关规定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负。

2.11 厨房紫外线消毒灯须专人专管，在供餐结束后定时消毒并做好灯管寿命记录（不超 1000 小时）。

### 3、卫生安全要求

3.1 严格做好室内外环境清洁和消毒工作（包括：烹调、仓库、配餐间、就餐区域、食堂四周等），保持墙壁、墙裙、天花板、地面、炉灶、容器用具等整洁、光亮、干燥、整齐、卫生、无油迹，通风、排烟、排水良好，有清洗消毒记录。

3.2 用餐期间洗手间区域，设有专人专岗清洁卫生，保证地面、墙体光洁明亮、无异味。

3.3 定期清理操作台面、货物架、调料台、蒸烤箱等设备，做到整洁无杂物，玻璃光洁明亮。

3.4 禁止在食堂经营场所饲养和宰杀家禽及宠物。餐厅及周边环境卫生做好三防与除“四害”工作并做好记录。

3.5 食品加工时所用的刀、盆、池要做到荤素分开，生熟分开。食品要彻底加热、熟透，其中加热中心温度不低于 70℃。

3.6 餐具设备使用前须经过彻底清洁消毒，并符合国家餐(饮)具消毒卫生标准。

3.7 做好食堂门前三包工作，餐厅及周围的环境卫生垃圾应运送到校方指定的垃圾站点，食堂所有垃圾桶须加盖并每天清洗，保持桶身的清洁。

3.8 餐厨垃圾由具备处理资质的公司每天收运、清走，有收运记录，并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

3.9 加强食堂安全管理，定期安排专业人员对抽排烟机系统、下水道、隔油池、燃气管道、气房、用电线路、消防器材等重要设施进行检测和维护清理。

3.10 中标人应自觉做好食堂食品安全和防火、防盗等工作，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应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和《食堂消防安全责任书》。如发生食品安全、火灾、失窃等事故，中标人负全部责任；给校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造成不良影响的，视为中标人严重违约，校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4、食材采购要求

4.1 中标人应遵循安全、健康、符合营养需要的原则。应当选择相对固定的食品供货商，应与供货单位签订包含食品安全内容的供货协议。按要求查验许可相关文件，并留存加盖公章（或签字）的复印件或者其他凭证。

4.2 中标人须配置农药残留检测设备。

## 六、食堂装修及购置设备要求

### 1、建设要求

1.1 中标人在进行食堂装修及购置设备前，须提供装修设计概念方案（其中包括：平面布局图、装修设计效果图、装修费用预算明细及汇总表、装修设计整体展示视频），设备投入清单（其中包括：费用预算明细及汇总表）。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进行食堂装修及设备购置。

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承诺。

1.2 中标人须严格遵守投标时承诺进行装修，厨房布局流程按照“A”级食堂标准进行规划，建设成多功能智慧文化食堂，未经学校允许不得自行修改方案。

1.3 一卡通系统：售卖窗口须配备多种支付方式（IC卡机、微信、支付宝等），由学校统筹安装配备。

1.4 监控设备：为加强对厨房食品安全的管理，厨房内五大区域（粗加、烹调、洗消毒、备餐、仓库）必须安装高清网络摄像头配合省市区纳入互联网+明厨亮照智慧监管平台，就餐区安装“明厨亮灶”电子屏幕，其他区域按学校要求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工程和网络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5 中标人要依据经营项目中不同的菜色品种配备相应的专间，并全面考虑食堂的通风、采光、防水、消防设计和符合消防疏散等，食堂布局须经学校、曲江区、浈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消防部门审核后方可进行施工。

1.6 中标人须提供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人员资料报学校备案，同意后方可施工。

1.7 中标人须在2022年下半年秋季开学前完成食堂装修并投入运营，保证食堂正常供餐。

1.8 食堂内外不得随意加建任何构筑物，如有需要须以书面形式向学校申请，审批同意后方可施工。

1.9 中标人进行大型维修改造前需要以书面形式向学校备案，审批同意后才能进行相关维修和改造工程，所有的维修和改造都不得破坏食堂房屋主体结构。经营服务面积未经校方同意，中标人不得随意变更。

1.10 中标人在经营期内，对食堂内的设备设施负有管理和维护责任，维护维修费用都由中标人承担，每年至少安排两次（寒、暑假）全面检修，并自行承担维修费用并建立台账。如中标人未能履行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责任，校方有权安排第三方维修保养，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2、地面与排水卫生施工要求：

2.1 厨房各功能区域须铺贴浅色瓷砖，具有防滑、耐用、易清洗、吸水。排水的流向应由高清洁操作区流向低清洁操作区，并有防止污水逆流设计。

2.2 清洁操作区（如面点间、备餐间、熟食间、仓库等）内不得设置明沟，要安装能防止废气逸出的地漏。

2.3 餐厨废水应隔渣后排至废水处理系统。

## 3、墙壁与门窗施工要求：

3.1 厨房各功能区域墙壁应采用无毒、无异味、防水防潮、易清洁的浅色瓷砖，要铺贴到墙顶。

3.2 厨房所有的门、窗应装配严密，窗户须加装防蚊纱网，门应装有能自动关闭装置并达到七防（即：防尘、防腐、防霉、防鼠、防苍蝇、防蟑螂、防火）。

#### 4、更衣间及卫生间要求：

4.1 更衣间与加工经营场所应处于同一建筑物内，应有足够大的空间，以供员工更衣之用，并安装自动洗手设施。

4.2 食堂每层设有男女卫生间和洗手区。卫生间须设有坐厕、蹲厕、尿兜，采用自动冲水设备。铺贴浅色瓷砖，具有防滑、耐用、易清洗、吸水，墙体要铺设到顶。

#### 5、专间施工要求：

5.1 专间应为独立隔间，专间内温度应不高于 25℃，宜设有独立的空调设施。专间入口处要设置有洗手、消毒设备。

5.2 以紫外线灯作为空气消毒装置的，在专间内应分布均匀，距离地面 2.5m 以内。

5.3 专间不得设置两个以上(含两个)的门，专间如有窗户应为封闭式(传递食品用的除外)。

#### 6、食堂布局须修建残疾人进出通道。

#### 七、其他要求

1、食堂营业款须由学校财务指定账户代收，每半个月结束后 7 天内经双方确认账目无误后签字，统一由学校财务转账(遇节假日时间顺延)。中标人在经营期间须以校园一卡通或其他学校提供的电子支付方式结算，不得收取现金(含电子现金)。

2、经营期间只能使用中标人本公司名称开展对外业务关系，不得使用学校名称对外发生任何业务关系。

3、中标人在食堂里不得经营和食品无关的店铺(小卖部除外)。

4、中标人应加强防范，确保安全生产，如有火灾、食物中毒、因食品卫生问题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或食堂经营管理不善引发事故(情)发生，中标人负全责，给学校造成名誉及财产损失的，中标人除要受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还要赔偿学校的损失，情节严重的，学校有权终止合约。

5、中标人应营造舒适的就餐环境，根据环境变化需求，在供餐时要及时开启空调调节，保证室温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6、中标人在经营期间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7、遇到疾病传播期间，做好相关的清洁消毒防疫工作，所有费用自理。

8、食堂须每月定期组织全体工作人开展食品安全培训并做好详细记录(图文记录)。

9、食堂须无条件配合省市区要求，定额购买脱贫产品。

10、中标人须对食堂餐厨垃圾进行分类存放。

11、中标人须对每一个食堂购买 1000 万元(含)以上的餐饮场所责任险及消防责任保险等。

12、中标人须按照相关部门对防疫要求购置相关设施设备。

13、中标人每月向学校交纳 1000 元/月/食堂的垃圾清运费(不含建筑垃圾)。

#### 八、考评与退出机制

##### 1、考评奖励与惩罚

为加强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学校膳管会对中标人进行定期考评，考评结果作为决定中标人是否继续经营的依据之一。

1.1 学校为鼓励学生食堂中标人改善学生饮食服务质量，提高学生饮食服务工作水平，中标人应每月缴纳服务质量保证金(食堂每月总营业额的 2%)，并依据每月对各食堂进行综合服务考核结果返还，综合评分 $\geq 90$ 分全额返还、 $90 >$ 综合评分 $\geq 70$ 分按得分比例返还、综合评分 $< 70$ 分不返还。

1.2 招标人每月对食堂服务进行综合服务考核(综合服务考核包括：每周考核、每月考核、满意度)(表格详见附件)，以百分制计算。每周考核由总务后勤部负责，每月考核由学校膳管会负责，满意度随机由全校师生打分(学一食堂 40 份，滨江食堂 20 份，学二食堂 30 份)，评分权重比例分别为：每周考核占比 25%、每月考核占比 40%、满意度占比 35%。

## 2、违反证照规定

2.1 按时审查或更换《食品经营许可证》、《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等级证》等有效证件，如发现证件过期情况，立刻停止营业，每发现一处处罚 10000 元，限一个月内补办完成相关证件。

2.2 所有工作人员须要持由卫生部门核发的有效《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上岗，否则发现一人没有健康证的，对中标人一次处 500 元外，立即停止无证人员的工作，由此引发的卫生安全事故由中标人承担所有的医疗费、误工费、交通食宿费用等全部费用。(如发现一人处 500 元，二人处 1000 元，三人处 1500 元，以此类推。)

2.3 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员应每年按时参加继续教育学习，所有食品安全管理员证件上报学校统一备案，如有人员调动调整，应及时将人员资料上交。如发现无年审者，一人处 1000 元罚款，并限时完成年审工作。

2.4 中标人在约定时间内须取得：**学一食堂 A 级食堂，滨江食堂 B 级食堂，学二食堂 A 级食堂**，如未取得每学期考核作 30000 元处罚。

## 3、违反操作流程

3.1 采购食品、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应索取供应单位的营业执照、有效生产经营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等资料，采购大米还应每批次索取包含重金属指标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并建立台帐。缺少一份处罚 300 元。

3.2 采购的瓜果蔬菜进行农药残留检测，并做好登记与公示。缺少一份处罚 500 元。

3.3 如购进三无产品或腐烂，有变质等食品原料，如有发现一处处 5000 元罚款，并限期整改。

3.4 蔬菜瓜果不清洗直接加工烹调的。(发现一次处罚 1000 元)

3.5 进入操作间工作时，须穿工作服，戴工作帽，派餐区须带口罩、手套，不得戴首饰，衣帽鞋穿戴要整齐干净，指甲要剪短，不按以上要求做，一项一次处 100 元罚款外，当即整改。

3.6 各食堂须按照留样规定对当餐的所有食品制作成品进行留样，并标明日期、品名，餐次，弃样时间，留样人签名，按照先冷却再贮藏的方式存放于专用成品留样柜。由专人负责记录，

每样不少于 125 克，留样保留时间 48 小时以上。（每少一份留样处罚 100 元）

3.7 生、熟食成品、半成品的加工和存放要有明显标记，不得混放，做到生与熟隔离，成品与半成品隔离，食品与杂物隔离，操作环节规范。（每发现一项处罚 100 元）

3.8 操作间的各类用具或设备设施不得乱摆乱放，存放要有明显标记。如有违反每处处罚 200 元。

3.9 仓库物品要分类摆放，严禁堆放不相关物品或杂乱无章，有蟑螂、虫害、鼠迹等现象，每处处罚 300 元。

3.10 销售食品出现没有熟透、头发、虫子、异物等或异味的，每样食品处罚 100 元。

3.11 饭堂须每天记录好相关的采购、查检资料信息并进行存档，（如：进货记录、留样记录、消毒温度记录等等）如有资料缺失或漏记录每次处罚 200 元。

3.12 食品添加剂要实行“五专”管理，“五专”指专人采购、专人保管、专人领用、专人登记、专柜保存。在公示栏公示本单位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公示内容包括食品添加剂名称、使用范围、制作食品名称、用法用量等内容和资料。如有违反或缺少其中一项处罚 300 元。

3.13 保持食堂内外环境卫生、地面干净、门窗干净、门帘洁净、餐椅整齐无油污，按规定时间做到每餐一打扫，每周一次大扫除，垃圾不得随意堆放，要设置好垃圾堆放区。如发现上述问题处罚 50 元/次。

3.14 因违反《食品安全法》的有关规定，造成食物中毒事故或其他食源性疾患的，按国家相关规定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负，另处 10000 元罚款，并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扣除服务质量保证金总额 50%。

#### 4、其它情况处罚

4.1 食堂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须礼貌服务。如与用餐人员发生吵闹或打架事件，将按每人每次 500 元处罚，情节严重将移交公安部门处理。

4.2 饭菜价格不得随意上调，如有发现按品种处罚每样 300 元/次。如须调整价格的，要做好书面报告上报总务后勤部，审议通过后才能调整价格。

4.3 食堂没有按省市区要求每天或每月上报食堂检查情况到指定平台，每缺一项扣 500 元。

4.4 冬季期间食堂供应时须配备加热设施加热食品售卖，否则处罚 1000 元。

4.5 投标人无正当理由，负责人不亲自出席招标人组织的相关食堂经营会议的，投标人需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200 元/次。

4.6 投标人的实际操作与投标人的投标承诺不符，即视为违约，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索赔，赔偿数额已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没有具体规定的可按违约程度缴纳 200 元/次至 1000 元/次的违约金。

#### 5、退出机制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中标人违约，招标人有权取消其食堂经营权，其风险保证金不予退回，中标人对食堂所投设施、设备归招标人所有。

- 5.1 经营期间发生事故，经相关管理部门鉴定为食物中毒或发生其他安全事故出现人员伤亡（如发生火灾、爆炸等）。
- 5.2 经营期间行政部门对食堂进行不定期抽检，连续两次抽检不合格者的。
- 5.3 在经营过程中，存在掺杂做假、销售三无食品、不服从学校日常管理等违规行为，经学校连续两次书面通知、限期整改依然拒不整改的。
- 5.4 因食品质量、价格、卫生、和服务态度等而引发的师生罢餐、静坐、游行等群发事件的，并拒不整改的。
- 5.5 经营期间将承包经营权转让给第三方经营的。
- 5.6 经营期间在一年期限内，累计 2 次综合考核评分不合格。
- 5.7 在招投标时以弄虚作假等欺骗手段获得准入资格，一经被查出的。

附件 1: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考核表格 1

食堂名称:

检查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与评分标准	分值	扣分情况		扣分原因
				包组一	包组二	
一、经营条件 15分	信息公示、制度及人员管理 15分	1.1 是否具备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是否合法且在有效期内。	※			
		1.2 经营场所、主体业态、经营项目等事项与食品经营许可证一致。	※			
		1.3 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未公示食品经营许可证、量化等级、承诺书、食品安全管理员、健康证及使用的食品添加剂、大宗食品原料来源等信息，少一项扣 1 分。	3			
		1.4 未建立并落实从业人员健康管理、食品安全自查、进货查验记录、食品召回等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少一项扣 1 分。	3			
		1.5 制定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不详细扣 1 分。	2			
		1.6 主要负责人知晓食品安全责任，未按要求配备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或食品安全管理员在岗未按规定履行职责扣 3 分。	3			
		1.7 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有效的健康证明扣 2 分。	2			
		1.8 食堂未落实从业人员每月食品安全培训记录扣 2 分。	2			
二、经营环境和人	2.1 对患有有碍食品安全疾病的人员未立即调离食品加工岗位扣 2 分。	2				

营 场 所 18分	员 卫 生 要 求 18分	2.2 从业人员未穿戴清洁的工作服衣帽，派餐区未戴口罩、手套，发现一个扣1分。	4			
		2.3 经营场所未能保持清洁、卫生，地面、墙壁、天花板和门窗等洁净，排水沟渠畅通，垃圾和废弃物未能及时清理，发现一处扣0.5分。	3			
		2.4 未按要求处理废弃油脂和餐厨垃圾和每天餐厨垃圾流向记录扣1分。	3			
		2.5 烹饪场所配置排风设备不能正常运转扣2分。	2			
		2.6 没有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及维护记录扣2分。	2			
		2.7 卫生间未能保持清洁、卫生扣2分。	2			
三、原 料 监 控 18分	食 品 原 料 的 索 证 索 票 及 贮 存 要 求 18分	3.1 未索取供货者的许可证和食品出厂检验合格证或者其他合格证明，并留存复印件及发货票证扣0.5分一项。	3			
		3.2 各食堂及餐饮店未做好日常相关记录和存档（如：进货记录、留样记录、消毒温度记录），扣0.5一项。	3			
		3.3 未按照外包装标识的条件和要求规范贮存；未分类分架、隔墙离地存放，并定期检查，及时清理变质或者超过保质期的食品扣3分。	3			
		3.4 对采购的食品、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未索取该产品生产经营单位的有效卫生许可证复印件，市级以上同批次检验报告单或产品合格证，产品的生产日期、保质期标签，并建好索证台账扣1分一项。	3			
		3.5 采购的瓜果蔬菜未进行农药残留检测和做好登记与公示扣2分。	2			
		3.6 用于餐饮加工操作的工具、设备和贮存食品的容器乱摆乱放，没有	2			

		按要求标记扣 0.5 分一项。				
		3.7 未做好食品添加剂专人负责保管、领用、登记，专柜保存，并有相关记录扣 0.5 分一项。	2			
四、加工制作 18分	粗加过程 8分	4.1 粗加工水池未有标识，未按要求分类清洗植物性食品和动物性食品 每项扣 1 分。	4			
		4.2 生熟容器、工用具未有明显区分标志，未做到分开使用，定位存放 每项扣 1 分	2			
		4.3 存有腐败、变质或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或食品原料仍在加工、 使用扣 2 分	2			
	烹饪过程 10分	4.4 在食品制作加工中使用非食用物质或滥用食品添加剂扣 2 分	2			
		4.5 需要熟制加工的食品未烧熟煮透，熟制品存放的温度和时间不符合 要求扣 2 分	2			
		4.6 直接入口食品、半成品、食品原料未分开存放扣 2 分	2			
		4.7 餐具、食品或已盛装食品的容器直接置于地上扣每项扣 1 分	4			
五、生产安全 11分	专间要求 4分	5.1 专间温度未控制在 25℃ 以下（备餐间除外），未在每餐使用前进行 空气和操作台的消毒扣 2 分。	2			
		5.2 有非操作人员擅自进入专间，在专间内从事与之无关的活动，专间 存放非直接入口食品、未经清洗处理的水果蔬菜或杂物，直接入口食 品或半成品的存放未符合要求扣 2 分。	2			
	管理人员 2分	5.3 电工人员未持证上岗扣 1 分；消防安全员未持证上岗扣 1 分。	2			

	日常管理 2分	5.4 食堂水电工对食堂水电日常检查不进行检查登记的扣 2 分。	2			
	设施设备 及维护 3分	5.5 未对食堂各项电器设备进行维护扣 1 分,水电设备老化不及时更换的扣 1 分; 不按要求进行整改扣 1 分。	3			
六、餐 具卫 生清 洗消 毒 4分	餐具清洗 2分	6.1 清洗池混用、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洗涤剂、消毒剂扣 2 分。	2			
	餐具消毒 2分	6.2 发现餐具、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食品的容器未消毒进行使用及消毒情况登记扣 2 分。	2			
七、其 他 16分		7.1 违反《食品安全法》的有关规定,造成食物中毒事故或其他食源性疾患的,按国家相关规定一切责任由承包人自负,并按规定严肃处理。	※			
		7.2 食堂工作人员在工作期间不得与用餐人员发生吵闹或打架事件,情况严重将移交公安部门处理。	4			
		7.3 校内的智慧顺职公众号对膳食投诉每月统计。累计 10 条以上则不符合	4			
		7.4 没有按省文件要求上传食堂基础信息、每天自查报告(除食堂停膳外)、培训记录等相关信息。	4			
		7.5 食堂内饭菜价格不得随意上调,如须调整,要做好书面报告上报膳	4			

	管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才能调整价格。				
得分 合计		100			
意见 建议					

检查人员签名：

食堂经理签名：

附件 2: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考核表格 2

食堂名称:

检查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涵与评分标准	满分	扣分情况		扣分原因
				包组一	包组二	
1. 周边环境 ( 10 分)	1.1 食堂门口是否发现垃圾、积水。	食堂门口发现有明显垃圾扣 3 分; 未及时清理积水扣 2 分。	5			
	1.2 食堂门口是否发现苍蝇、蚊虫或其它有害昆虫。	食堂门口未定期消杀, 有太多苍蝇、蚊虫扣 5 分。	5			
2. 餐厅卫生 ( 20 分)	2.1 餐桌是否干净、整洁。	学生用餐后未及时清理桌上剩饭菜扣 2 分; 桌面油腻扣 2 分。	4			
	2.2 地面是否洁净、是否有积水和油污。	就餐区地面未及时清理垃圾扣 2 分, 未及时擦干地面积水和油污扣 2 分。	4			
	2.3 回收餐具处是否干净。	回收餐具处餐具未及时回收扣 2 分; 未及时清理剩饭菜扣 2 分。	4			
	2.4 餐厅风扇、空调是否干净	风扇未及时清洗太多灰尘扣 2 分; 空调出风口未及时清洗扣 2 分。	4			
	2.5 餐厅餐具是否清洗干净。	就餐者发现自己使用的餐盘不干净扣 2 分; 勺子或筷子不干净扣 2 分。	4			

3. 服务水平 ( 25分)	3.1 员工是否热情, 和蔼待人。	给就餐者打饭的员工服务态度一般的扣 2 分; 态度恶劣的扣 5 分。	5			
	3.2 员工着装是否干净整洁, 佩戴工号牌, 售卖时是否戴一次性口罩、手套。	就餐者发现 1 名员工售饭未按本项要求扣 2 分、2-3 名扣 4 分、3 名以上扣 5 分。	5			
	3.3 排队时间是否超过 15 分钟	超过 15 分钟扣 5 分, 未超过不扣分。	5			
	3.4 员工打饭、划价是否熟练。	员工打饭不熟练扣 2 分; 打错价扣 3 分。	5			
	3.5 餐厅空调、风扇是否按规定开启	室温超过 20℃不开风扇扣 2 分; 超过 26℃不开空调扣 5 分。	5			
4. 饭菜质量 ( 30分)	4.1 食品是否新鲜, 品种多样。	就餐者认为菜色不新鲜扣 5 分; 认为品种太少扣 3 分。	5			
	4.2 青菜是否洗净, 是否夹有虫子、头发、泥沙等。	就餐者发现食品中有虫、沙、头发等, 一种菜扣 3 分, 2 种扣 5 分, 3 种以上扣 7 分。	7			
	4.3 是否有隔餐、隔夜剩菜售卖。	就餐者发现有 1 种剩饭菜扣 4 分, 2 种扣 7 分, 3 种以上扣 10 分。	10			
	4.4 你对饭菜的口味是否满意?	就餐者对饭菜口味认为一般扣 2 分, 不适合自己的口味扣 5 分、口味太差扣 8 分, 适合自己的口味不扣分。	8			
5. 饭菜价格 ( 15分)	5.1 食品是否明码标价。	就餐者发现有 1 个品种没有标价的本项扣 1 分、2 个扣 2 分、3 种以上扣 3 分。	3			
	5.2 饭菜价格是否合理。	就餐者认为价格合理不扣分; 价格一般扣 3 分; 价格比较贵扣 8 分; 价格太贵扣 12 分。	12			
得分合计			100			

意见建 议	
----------	--

检查人员签名:

食堂经理签名:

附件 3: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食堂满意度调查表

请您对在食堂就餐的感觉就以下几个方面的满意度情况予以评价。您的看法是：（请在您认为正确的选项上打“√”）

- 1. 伙食质量： 好； 较好； 较差； 差；
- 2. 伙食价格： 低； 较低； 较高； 高；
- 3. 伙食品种： 多； 较多； 较少； 少；
- 4. 伙食卫生： 好； 较好； 较差； 差；
- 5. 服务态度： 好； 较好； 较差； 差；
- 6. 就餐环境： 好； 较好； 较差； 差；
- 7. 餐区卫生： 好； 较好； 较差； 差；
- 8. 综合评价： 好； 较好； 较差； 差；

您认为食堂还有哪些尚待改进的地方，或对食堂的各项管理工作有哪些好的建议或意见，请概括提出：

学院班级：

被调查对象：

性别：

附件 4: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食堂满意度情况汇总表

年月日发出食堂问卷调查情况统计表份，收回份，有效调查表份。统计结果如下：

1. 伙食质量：好 %； 较好 %； 较差 %； 差 %；
2. 伙食价格：低 %； 较低 %； 较高 %； 高 %
3. 伙食品种：多 %； 较多 %； 较少 %； 少 %；
4. 伙食卫生：好 %； 较好 %； 较差 %； 差 %；
5. 服务态度：好 %； 较好 %； 较差 %； 差 %；
6. 就餐环境：好 %； 较好 %； 较差 %； 差 %；
7. 餐区卫生：好 %； 较好 %； 较差 %； 差 %；
8. 综合评价：好 %； 较好 %； 较差 %； 差 %。

满意度=综合评价“好”+综合评价“较好”（保留一位小数）

本次调查满意度为：

膳管会统计人员签名：

食堂签名：

总务后勤部签名：

##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 一、 投标费用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采购人委托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费，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中标供应商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集中采购机构交纳（以到达集中采购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本项目代理费用按包组 1：100000 元，包组 2：80000 元定额收取（按投标函格式承诺付费）；
3. 采购代理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交纳采购代理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 二、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 三、 招标文件

####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供应商须知
- 4) 开标、评标、定标
- 5) 合同书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 2.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 2.1 澄清更正发出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 2.2 澄清更正发出形式：在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发布。
- 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更正时间：从招标文件澄清更正发布之日起即视为投标人已确认收到。
- 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更正形式：招标文件澄清更正一经在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
- 2.4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1. 投标的语言

1.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

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2. 投标文件编制

2.1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2.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2.3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2.4 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 3. 投标报价及计量

3.1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4. 投标保证金

4.1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投标（报价）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报价担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应当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一致。

交纳办法如下：

### （1）采用非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供应商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不允许代缴；不接受银行柜台缴纳现金方式。保证金缴纳账户：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后，在8小时内，保证金管理系统为各报名供应商分别生成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公布到网上报名系统中。账户生成后，系统会向报名联系人的手机发送通知短信，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因运营商或手机限制，短信有可能延迟或被屏蔽，各供应商也可以自行登录系统查询账户）。供应商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项目编号和投标供应商全称。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递交投标（报价）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担保函外，不收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不按以下规程提交保证金的，我中心对保证金不能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到帐不负责任：**

- 1) 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查看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向该账户缴纳足额的保证金。
  - 2) 支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8楼807房，电话020-62791839）提交支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投标保证金账户，支票付款有效期至报价截止日。
  - 3) 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五个工作日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8楼807房，电话020-62791839）提交汇票、本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保证金账户。汇票、本票有记载付款日期的，付款日期应当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
- (2) 采用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 1)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30天。
  - 2)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格式；
    -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30天。
- 4.3 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4.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交国库：
- 1) 投标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5.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5.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五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5.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姓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

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6.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6.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 6.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五、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 1.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 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 1.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2 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六、 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 七、 异议、投诉

### 1. 异议

- 1.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集中采购机构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集中采购机构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1.2 异议联系人：余先生  
电话：020-62791628； 传真：020-62791628； 邮箱：gpcgdzgke@gd.gov.cn（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华路 118 号之一 809 室；邮编：510030

## 2. 投诉

2.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规定先提出异议。

2.2 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纪委办公室

地 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区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电 话：0751-6501708

邮 编：512100 传 真：0751-6501708

##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1. 合同的订立

1.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2. 合同的履行

2.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

## 九、保密和披露

1.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 一、 开标

- 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 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供应商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
-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二、 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 三、 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四、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本项目各子包兼投不兼中。
2.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 2.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

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2.4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 3. 技术、商务评审

3.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55	35	10

#### 3.2 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 3.3 商务评审

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 3.4 价格（投资额）评审

##### 3.4.1 投标报价（投资额）错误的处理原则：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 对投标漏项处理：投标人漏项报价，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 3) 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3.4.3 价格评审计算价格评分：根据投标人所报投资金额进行评审，取最高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分} = (\text{评标价} \div \text{基准价}) \times 10$$

3.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4.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供应商名单：本项目按包组号由小到大的顺序评审，分别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4.2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4.3 公示媒介：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gpcgd. gd. gov. cn）。

5. 发布中标结果

5.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介发布中标结果：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gpcgd. gd. gov. cn）。

5.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审 查 项 目	要求（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格 性 审 查	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
符合性审查	1.包组 1 的投标人未成为包组 2 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2.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3.“★”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不少于 90 天。
	5.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6.按要求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 技术评审表

## 包组 1: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和指引
1	食堂经营方案	7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堂经营管理方案（应包括人员管理制度、食品加工流程、食品卫生制度、设备设施保养、仓储管理制度、食品留样制度、安全生产方案、信息化智能化管理等方面）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7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 4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2	食材采购及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案	2	1、投标人必须有自主经营的配送中心的，且冷藏库容积 $\geq$ 300 立方米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现场实景图片、定位截图；）
		2	2、投标人运输能力：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投入一辆冷藏车辆得 1 分，最高得 1 分。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投入一辆普通运输车辆得 0.5 分，最高得 1 分。 <b>注：</b> 自有车辆要求提供行驶证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如非自有车辆，需同时提供有效期内车辆租赁合同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
		3	3、投标人具备农产品供应链、食堂原材料进销存、食材溯源管理系统，得 3 分 须提相关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如对应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描述不能明显体现相关管理系统功能的，则需提供第三方证明资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或承诺合同签订后提供上述相关软件系统或购买合同，否则本项不得分。
		6	4、提供 2021 年 7 月份以来任意一次六大原材料（蔬菜、猪肉、鱼类、家禽类、大米、油）经 CNAS 或 CMA 认证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每提供一个种类得 1 分，最高得 6 分。同一种类提供多份检测报告，只计一次分值。
		3	5、由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材采购（应包含货源、采购渠道、供货保障、品质监控、运输情况等）及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案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3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2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3	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3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服务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3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2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4	菜式及出品方案	3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菜式及出品方案（需提供详细菜式品种、价格情况）进行评审： 菜式及出品方案详细具体、有针对性，较优得 3 分； 菜式及出品方案详细具体、有针对性，较良得 1 分； 菜式及出品方案详细具体、有针对性，较差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5	卫生管理控制方案	4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食品卫生、人员卫生、环境卫生、垃圾处理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4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2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和指引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6	设备设施维护方案	3	由评委对比投标人对食堂设备设施日常维护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3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2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7	人员配备方案	5	拟驻场专职项目经理，符合以下条件： (1) 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得 2.5 分 (2) 具有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证（或有食品安全员继续教育结果截图），得 2.5 分 须同时提供人员 2021 年 10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证书复印件。
8	食堂文化建设方案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堂文化建设方案（含食堂整体布局与装饰、标识体系、文化氛围、内容措施及食堂初步设计效果图等），综合评价方案：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5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3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9	突发情况应急预案	5	根据投标人出现紧急事件的处理（包括新冠疫情防控应急处理、停电、停水、大批员工突然辞职、食物中毒事故应急处理、消防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等、）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5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3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10	食堂智能化情况方案	4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需求，制定完善的食堂智能化管理方案，方案应包含智慧餐厅管理系统、智慧结算、智能称重、食堂订餐管理功能，每具备一项系统功能或模块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须提相关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如对应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描述不能明显体现相关管理系统功能的，则需提供第三方证明资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或承诺合同签订后提供上述相关软件系统，否则本项不得分。
合计		55	

## 包组 2: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和指引
1	食堂经营方案	9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堂经营管理方案（应包括人员管理制度、食品加工流程、食品卫生制度、设备设施保养、仓储管理制度、食品留样制度、安全生产方案、信息化智能化管理等方面）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9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5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2	食材采购及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案	2	1、投标人必须有自主经营的配送中心的，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现场实景图片、定位截图；）
		3	3、投标人具备农产品供应链、食堂原材料进销存、食材溯源管理系统，得 3 分 须提供相关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如对应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描述不能明显体现相关管理系统功能的，则需提供第三方证明资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或承诺合同签订后提供上述相关软件系统或购买合同，否则本项不得分。
		6	4、提供 2021 年 7 月份以来任意一次六大原材料（蔬菜、猪肉、鱼类、家禽类、大米、油）经 CNAS 或 CMA 认证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每提供一个种类得 1 分，最高得 6 分。同一种类提供多份检测报告，只计一次分值。
		3	5、由评委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材采购（应包含货源、采购渠道、供货保障、品质监控、运输情况等）及食品质量、安全管理方案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3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2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3	服务质量控制方案	3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服务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3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2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4	菜式及出品方案	3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菜式及出品方案（需提供详细菜式品种、价格情况）进行评审： 菜式及出品方案详细具体、有针对性，较优得 3 分； 菜式及出品方案详细具体、有针对性，较良得 1 分； 菜式及出品方案详细具体、有针对性，较差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5	卫生管理控制方案	5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的食品卫生、人员卫生、环境卫生、垃圾处理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5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3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6	设备设施维护方案	3	由评委对比投标人对食堂设备设施日常维护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3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2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7	人员配备方案	5	拟驻场专职项目经理，符合以下条件： （3）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得 2.5 分 （4）具有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证（或有食品安全员继续教育结果截图），得 2.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和指引
			须同时提供人员 2021 年 10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证书复印件。
8	食堂文化建设方案	6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堂文化建设方案（含食堂整体布局与装饰、标识体系、文化氛围、内容措施及食堂初步设计效果图等），综合评价方案：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6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3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9	突发情况应急预案	7	根据投标人出现紧急事件的处理（包括新冠疫情防控应急处理、停电、停水、大批员工突然辞职、食物中毒事故应急处理、消防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等、）方案进行评审： 方案合理，内容详细，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优得 7 分； 方案基本合理，内容较为详细，较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良得 4 分； 方案不合理，内容不详细，没有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合计		55	

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1	管理业绩	10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提供餐饮服务管理经验，每提供一个业绩经验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同一甲方不同年份业绩不重复计分。
2	食品安全经营情况	5	投标人经营或管理过的项目食品安全等级为“A 级”食堂，每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必须是投标人在经营合同期内获得的才得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奖牌照片、及官方网站查询页面截图等佐证材料复印件）。
3	认证情况	10	投标供应商通过以下管理体系认证且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或 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认证； 3) 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4) GB/T27922-2011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认证证书五星级或以上认证。 每满足一项得 2.5 分，最高得 1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须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a> ）”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
5	食品安全责任险	6	投标人承诺购买的有效的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 （1）年总保额 3000 万元（含）以上的得 3 分，年总保额在 2000 万元（含）至 3000 万元（不含）的得 2 分，年总保额在 1000 万元（含）至 2000 万元（不含）得 1 分，年总保额在 1000 万元以下的得 0.5 分。其它得 0 分 （2）每次事故责任限额 300 万元（含）以上的得 3 分，每次事故责任限额在 300 万元（不含）至 200 万元（含）的得 2 分；每次事故责任限额在 200 万元（不含）至 100 万元（含）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无食品安全责任险的不得分。 提供类似项目保单复印件（承诺保险投保有效期须覆盖本项目合同服务期，如投保保险有效期未覆盖本项目有效期的，须提供承诺服务期内提供上述有效保险）。承诺签订合同后购买也可得分。
6	公众责任险	4	投标人承诺购买的有效的公众责任险情况： （1）年保险金额在 8000 万元（含）以上的得 4 分； （2）年保险金额在 5000 万元（含）至 8000 万元（不含）的得 3 分； （3）年保险金额在 2000 万元（含）至 5000 万元（不含）的得 2 分； （4）年保险金额在 2000 万元（不含）以下的得 1 分； 无公众责任险的不得分。 提供类似项目保单复印件（保险投保有效期须覆盖本项目合同服务期，如投保保险有效期未覆盖本项目有效期的，须提供承诺服务期内提供上述有效保险）。承诺签订合同后购买也可得分。
	合计	35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  
乙 方：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  
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  
币。

#### 二、 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_\_\_\_\_。
2. \_\_\_\_\_。

.....

#### 三、 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 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五、 付款方式

食堂营业款须由学校财务指定账户代收，每半个月结束后 7 天内经双方确认  
账目无误后签字，统一由学校财务转账（遇节假日时间顺延）。

#### 六、 知识产权归属

#### 七、 保密

#### 八、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  
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  
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  
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

付违约金。

4.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 **九、 争议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 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 税费**

1.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三、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目录

1.	自查表 .....	- 32 -
2.	报价表 .....	- 34 -
3.	投标函 .....	- 35 -
4.	资格证明文件 .....	- 37 -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	- 41 -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	- 42 -
7.	实施计划 .....	- 43 -
8.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	- 45 -
9.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	- 46 -

注：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组号):           项目未有分包时本行可删          

投标供应商名称: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本部分内容, 请投标人从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的“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中获取。)

**投标人资格自查表**

序号	要求	证明资料
1.	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	
	1) .....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2.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3.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要求	证明资料
1.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2.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3.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见投标文件第 ( ) 页

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 1.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 2. 投资额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食堂经营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GPCGD22A156FG002F 子包号：

分项	金额(元)
投资额	(大写)人民币 元整(¥ )

注：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投标函

## 投 标 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采购项目编号）]，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采购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资格证明文件

#####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 4.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采用）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_\_\_\_\_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份，送采购人\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 4.5 相关证明文件

4.5.1 2020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5.2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5.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 4.6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

2. ....

3. ....

#### 4.7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7. 实施计划

### 7.1 服务方案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投标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 7.1.1 对项目的理解（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采购人的义务及配合条件）
- 7.1.2 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
- 7.1.3 进度计划和保证项目完成的具体措施
- 7.1.4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 7.1.5 培训计划
- 7.1.6 投标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 7.2 项目人员安排

#### 7.2.1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 7.2.2 专业人员的时间计划表

本项目拟安排人员的进驻时间、工作明细时间、工作量等。

### 7.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 7.4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7.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9.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9.1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保函作为\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编号*）的（*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_\_\_\_\_（*开具银行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保证金金额]（（小写）¥\_\_\_\_\_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_\_\_\_\_职务

##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 1: 询问函格式

#### 询 问 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问题或条款内容）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 2: 质疑函格式

# 质 疑 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 邮编: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 邮编: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招标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地 址: .....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 邮编: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 邮编: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包号:

招标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招标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